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辞职情况说明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会主席贺有良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贺有良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贺有良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监事会对贺有良先生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补选监事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坤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监事会已对李坤斌先生的简历、任职资格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能够胜任监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况，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前，贺有良先生仍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不会影响公司及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坤斌先生：197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12月至1995年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52833部队服役；1995年3月至1997年2月，任职于湖北省洪湖市大修厂；1997年4月至2001年12月，任东莞市嘉晋工程有限公司维修员；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安徽阜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员；2005年1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客户经理、区域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营销管理部副总监；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变频器南方销售部总监。

截至目前，李坤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00,480股股票，通过深圳市信通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30,069股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